

湖北科技学院艺术与设计学院

艺院发〔2023〕19号

艺术与设计学院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 审核评估工作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做好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相关工作，确保学校顺利通过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，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年）〉的通知》（教督〔2021〕1号）和《湖北科技学院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等文件和会议的规定与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此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教育为人民服务、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、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、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。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确保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。推进评估分类，以评促建、以评促改、以评促管、以评促强，引导学院内涵发展、特色发展、创新发展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围绕“一根本、两突出、三强化、四关键、五个度”的具体目标，高质量完成审核评估工作。

一根本：即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建立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，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根本标准。

两突出：即突出“以本为本”，确保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；突出“四个回归”，落实“三个不合格”“八个首先”有关要求，引导高校“五育”并举倾心培养时代新人。

三强化：即以学生发展为本位，强化学生中心、产出导向、持续改进，推动人才培养范式从“以教为中心”向“以学为中心”转变。

四关键：即一流师资、一流平台、一流专业、一流服务。

五个度：即注重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度、社会需求的适应度、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、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、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成立艺术与设计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领导小组，负责指导和协调全院的审核评估工作。

组 长：王 凡 徐义平

副组长：彭 劲 齐铁军

成 员：韦桂来 汪艳荣 韩吉星 雷雅涵 李芸芸 费 腾

刘俊骏 魏梦然 余 杰 孙 凡 徐保祥 华 荣

罗姣姣 钱 华 丁 威 程诗斯 罗皓星

联络员：雷雅涵

专 班：丁 威 罗皓星

自评自建组：

组 长：徐义平

副组长：齐铁军

成 员：韦桂来 汪艳荣 韩吉星 雷雅涵 李芸芸

费 腾 刘俊骏 魏梦然 余 杰 孙 凡

丁 威 程诗斯 罗皓星

主要职责：

1、围绕审核评估各项指标，聚焦每一个审核重点，组织各专业、办公室逐项审核，开展院内自评工作。

2、学习教育部审核评估工作要求，理解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和审核点，确保评估的准确性和有效性。

3、统筹指导和协调全院的审核评估工作，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开展自评整改动员工作。结合学院实际情况，对标对表进行自查，挖掘学院在办学目标、师资队伍、教学资源、培养过程、学生发展、质量保障等方面的优势和不足，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和方案。

5、分析评估数据，包括但不限于：课程教学质量评估数据、教师科研成果数据、学生学业成绩数据、毕业生就业情况数据等。

6、系统梳理总结学院近年来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成绩与问题，凝练学院工作特色和典型案例，根据教学院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要求，撰写学院“自评报告”。包括但不限于：学院概况、师资队伍、学科建设、教学质量控制、科研成果、学生培养、毕业生就业等方面的情况，并制作 PPT。

7. 其他审核评估工作。

教学工作组

组 长：齐铁军

成 员：雷雅涵 韦桂来 汪艳荣 韩吉星 李芸芸 费腾
刘俊骏 魏梦然 余 杰

主要职责：

1、根据《艺术与设计学院教学质量提升实施细则》要求，强化教学教育质量意识，全方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，通过举办教学研讨会、观摩公开课、集体备课、评课等方式，推动教风建设，引导和督促教师遵守教学道德规范，树立良好的教学风气。

2、依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及时和教师反馈问题和建议，并协助教师改进教学方法和提高教学质量。

3、准备好近三年的毕业论文、试卷等材料，以确保质量符合要求。首先由指导教师对照清单要求进行自查并整改，然后上交教学科研办公室；其次由教学科研办公室统一检查，对有问题的材料及时进行问题反馈，限期整改。

4、其他教学相关材料的准备和教学数据的报送等。

宣传工作组

组 长：徐义平

成 员：罗姣姣 钱 华 程诗斯

主要职责：

制定评建宣传工作计划，编制有关评建工作的宣传材料，报道和开展对外宣传工作，维护学院官网上的审核评估专栏，负责审核评估相关会议和活动的宣传报道。宣传稿件由宣传工作组组长审核后发布。

学生工作组：

组 长：徐义平

成 员：孙 凡 徐保祥 罗姣姣 华 荣 钱 华

主要职责：

1、负责学校审核评估期间学生各项宣传教育，配合宣传组开展审核评估相关宣传活动。

2、负责学校审核评估期间学生学风建设，制定学风建设方案，做到每周至少查课两次，针对迟到早退等各种违反课堂纪律行为的学生，进行全院通报并进行相应处罚。

3、负责学生校园文化活动氛围营造等工作，组织开展各类校园文化活动以丰富学生的课余生活。

4、协助其他工作组开展学生工作，提供必要的学生管理和组织支持，共同推进审核评估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四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动员启动阶段（2023年5月-8月）

1. 深入组织宣传学习，统一师生思想认识，全面广泛动员师生学习审核评估相关材料，明确审核评估的目标与要求，理解审核评估的意义和内涵，明确工作重点和主要任务。

2. 确定审核评估小组机构成员名单，明确部门分工，细化工作任务和时间节点。

（二）自评自建阶段（2023年9月-2024年4月）

1. 要通过评建工作进一步梳理、凝练、明确人才培养理念和专业发展特色；

2. 要突出以学生为中心的教育理念，强化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；

3. 要深入挖掘本科教育教学典型案例，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；

4. 要针对自评自建中发现的问题，明确评建任务及下一步整改举措；

5. 凝练《自评报告》文字描述、支撑数据应简练准确，客观反映学院办学情况。

（三）自评整改阶段（2024年4月-7月）

1. 凝练学院工作特色和典型案例，根据教学院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要求，撰写学院“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自评报告”，组织学院专家对《自评报告》初稿进行修改和审定。

2. 根据预评估的意见和建议，加大教育教学工作投入，进行针对性建设和整改，补齐本科教育教学工作中的短板和缺项，对存在的差距进行针对性建设，充实各项材料，持续改进，善于总结和研究解决各种问题。

（四）进校评估阶段（2024年11月）

迎接教育部评估专家组进校评估。

（五）自评整改阶段（2024年12月）

认真梳理研究专家提出的问题以及自评自建查摆的问题，深刻剖析问题原因，切实做到以评促建、以评促改、以评促管、以评促强。

1、及时总结评估工作，要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，建立整改问题台账，明确整改任务、措施、时间表以及预期目标和成效等。

2、建立整改工作机制，全面开展整改。整改工作重在长效机制、人才培养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的建设，要扎扎实实整改，不能书面整改、虚假整改。建立督查督办和问责制度，定期对整改工作进行督查，持续追踪整改进展，确保整改取得实效。

3、按时提交《整改报告》。系统、全面、实事求是地进行总结，针对需要整改的问题清单逐项分析整改情况，包含整改前后核心数据对比等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全员重视，强化认识。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是学校近阶段的中心工作，全体师生员工必须正确认识审核评估工作的目的、意义和作用，牢固树立以教学为中心的思想，高度重视、广泛宣传、精心组织、全员参与，切实完成审核评估要求的各项任务。

（二）加强协调，强化合作。评建工作任务艰巨，内容涉及广泛，各科室、各专业要加强协作，互相支持，积极配合，携手共进，认真完成工作任务。

（三）关注动态，畅通信息。审核评估工作定期发布评估信息，尤其是试卷和论文、课程等方面要求，请全体艺术与设计学院教职工务必保持信息联络畅通，及时关注评估动态。评估迎评工作期间，我院全体教职工必须保持 24 小时 QQ 联通、手机畅通，随时保持联络。

（四）明确责任，执纪问责。根据工作方案的责任及要求，各项工作负责人和责任人员务必勇于负责、敢于担当，同时院部也

将评建工作作为个人年终考核的重要指标；对作出突出贡献的老师要予以表彰，对工作不力、不配合的教职工要予以问责和处罚。

附件：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任务清单



附件:

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任务清单

责任部门	任务清单
党政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、“十四五”发展目标定位、人才培养目标及思路、专业发展规划;2、党政联席会研究教学工作的专题会议情况及记录等;3、近三年教师教书育人典型事迹材料;4、近三年学院师德师风建设材料;5、近三年学院、基层教学组织开展课程思政建设材料(会议记录、文件报告等);6、近三年教师年度考核情况;7、学院自评报告;
教学科研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、近三年教学团队建设材料;2、院部专业设置情况;3、本科生参与教师科研情况;4、实验室开放及使用记录;5、近三年新专业建设材料;6、与科研院所、企业共建科研实践、实习实训基地情况材料;7、近三年学生实习实践开展情况;8、近三年考试材料(存档备查):试卷、试卷分析表、成绩登记表等全套材料;9、近三年主辅修、微专业和双学士学位人数;10、各专业实习基地、合作协议及相关材料;11、近三年毕业实习计划、总结等过程材料;12、毕业论文(设计)全过程管理情况;13、近三年毕业论文(设计)选题一览表;14、毕业论文(设计)选题来自专业实践、科研课题、行业等情况统计;15、以实验、实习、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的毕业

<p>设计(论文)清单及比例;</p> <p>16、近三年优秀毕业设计(论文)清单;</p> <p>17、近三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训练项目情况统计;</p> <p>18、近五年公开出版的教材数;</p> <p>19、近三年教师开展教学研究、教学改革方面情况;</p> <p>20、教授、副教授担任专业负责人情况;</p> <p>21、近三年学院本科教学例会安排一览表;</p> <p>22、近三年教授、副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统计表;</p> <p>23、近三年获各级教学成果奖等清单;</p> <p>24、近三年教师参与各类教学竞赛获奖名单、奖项清单;</p> <p>25、近三年学院教师主持各级各类教学改革项目情况一览表、发表教学改革论文清单;</p> <p>26、近三年本科生以第一作者、通讯作者在公开发行人期刊发表论文一览表;</p> <p>27、近五年教师本科教材出版情况统计表;</p> <p>28、各专业及专业负责人、专业专任教师情况一览表;</p> <p>29、近三年国家级项目、省级教学成果奖、省级教学项目、情况一览表;</p> <p>30、近三年学院举行的教学活动;</p> <p>31、学院教务教学工作人员信息一览表;</p> <p>32、近三年教师教学工作量一览表;</p> <p>33、近三年教师教学考核情况;</p> <p>34、学院教学督导队伍名单、工作记录;</p> <p>35、近三年学院领导、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、专业负责人、教学督导等听课记录(原始听课记录);</p>
--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学工办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学院指导与帮扶(包括学习指导、职业规划、就业指导、心理辅导等)学生情况及相关支撑材料; 2、学生指导与服务的典型案例; 3、学院学风建设的工作计划及效果; 4、学院就业工作方案及实施情况; 5、近三年互联网+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情况; 6、近三年优秀毕业生一览表; 7、学院暑期社会实践共建基地一览表;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各专业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达成情况; 2、新版人才培养方案制订、修订调研论证材料(相关研讨会、邀请行业企业专家用人单位讨论培养方案制定的情况、专题会议记录等); 3、人才培养方案,课程教学大纲; 4、近三年教师参与专业、课程及教材等教学基本建设情况材料; 5、教师参加教学研讨会介绍教改成果的相关证明材料; 6、课程目标达成情况分析; 7、参加国内外专业大赛获奖情况; 8、近三年本科生参加省级以上竞赛获奖情况一览表 9、近三年各专业举行的教学研究活动; 10、各专业学门核心课、学类核心课、专业核心课开设情况,比例结构一览表; 11、各专业培养方案中科教融合情况、产教融合基地清单及协议; 12、各专业课程导图; 13、学院、基层教学组织集体备课、研究讨论课程教学改革及教学质量相关材料;

说明:

1、支撑材料的准备时间统一按照自然年来准备,时间范围为2021年、2022年、2023年,2024年1-6月(2024届毕业生材料重点检查对象)。

2、支撑材料可以是原件、复印件、文字、图片、统计表、调查表、计划、总结、请示、报告、说明、记录等。

3、支撑材料按自然年分别统计、收集，按时间先后顺序排列，支撑材料需制作清单目录。

4、2023 年之前材料上交截止日期：2023 年 11 月 20 日。

2024 年材料上交日期初步定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。

5、党政办、教学科研办资料汇总负责人：**丁威**；

学工办、各专业资料汇总负责人：**罗皓星**。